河南科技学院关于2019届毕业生求职补贴申报的几点说明

一、各教学学院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审验原件，严格把关。 **2019年3月22日前，各学院将申请人材料汇总后报招生就业处。**报送材料应包括：

1.《河南省毕业年度困难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表》系统审核用（附件1）。

《河南省毕业年度困难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表》人工审核用（附件1）。

2.《河南省毕业年度困难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明细表》（附件2）。

3.《河南省毕业年度困难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汇总表》（附件3）。

4.个人申请材料。各学院重点初审困难毕业生申请材料是否完备。

**注意：1.均需上交纸质版材料（一式三份），附件（2）和附件（3）需同时上交电子版材料。**

**2.逾期不交材料者，不再审理。**

**3.上交材料不合格者，不予办理。**

二、**符合条件的外省生源毕业生网上申报时**,除在网上填写个人基础信息、上传相关困难类别资质证明材料(低保证或残疾证或助学贷款合同或贫困户明白卡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签署申请承诺外,还需下载人工审核纸质申请表(附件1) , 交由当地县级资格认定机构签章后,与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一起提交所属院校进行人工审核校验。

三、**第3类困难类别毕业生**，获得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生的申报信息将按照数据共享机制与系统内已有数据库直接审核校验。通过系统校验的可免予上传助学贷款证明材料;不属于国家开发银行放贷范围的毕业生可按人工审核要求，提供贷款合同原件及复印件等相关纸质证明材料。